

霍邱县投资创业中心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是根据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编制的。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表格形式）、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表格形式）、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表格形式）、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大部分。本年度报告中使用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在霍邱县投资创业中心政府信息公开网下载。如对本年度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霍邱县投资创业中心联系，联系电话：0564—6080255，图文传真：0564-6080255，电子信箱：275726181@qq.com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县电子政务办、数管局的帮助指导下，霍邱县投资创业中心认真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积极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较好的完成了交办任务。现将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动公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坚持“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做好主动公开工作。2020 年，霍邱县投资创业中心依托霍邱县人民政府

网，积极推进电子政务建设和网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累计发布政府信息 216 条，其中 216 条均为主动公开信息。

（二）依申请公开。2020 年，我中心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我中心领导高度重视，把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作为一项重要工作内容来抓，建立了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具体工作专人干的工作机制，安排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维护和更新，并认真做好年度报告编制和年度信息公开统计报表等数据统计和报送工作。

（四）平台建设。县投资创业中心紧抓年度重点工作，依托县投资创业中心政府信息公开网站，根据上级文件精神要求，扎实开展信息公开工作。一是贯彻落实招商引资项目推介等专题栏目，进一步优化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栏目设置，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二是招商引资领域信息应公开尽公开。我中心围绕招商引资工作进展，开展领导活动、招商信息、招商引资项目推介等方面信息公开；三是我中心通过网站宣传、参与县政务公开办组织的整改活动、培训学习等，积极学习信息公开新要求，严格履行信息公开义务。根据县政府信息公开的标准要求，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程序、形式和监督措施。

（五）监督保障。一是完善制度。我中心逐渐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形成与之相适应的管理制度，制定《霍邱县投资创业中心政务舆情回应制度》、《霍邱县投资创业中心政务公开源头认定机制》等文件，促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严格执行《霍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规范政府信息公开依申请公开工作的通知》（霍政办秘〔2020〕24号）、《霍邱县行政机关政策文件解读实施办法（试行）》（霍政办〔2018〕19号）等一系列相关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坚持用制度规范行为、按制度办事、靠制度管人，做到层层审核，严把信息公开内容关。二是做好公开。按照县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对我中心政府信息公开的范围、内容、形式、制度等作了进一步明确。将机构领导、机构设置、人事信息、财政资金、政策法规、规划计划、决策部署落实情况、监督保障等栏目信息及其他符合公开原则的信息及时公开，针对公开栏目的不同情况，做到常规性工作定期公开，临时性工作随时公开，固定性工作长期公开。坚持把群众最关心、最需要了解的事项公开作为信息公开的重点，切实加大推行我中心政府信息公开的力度。三是加强监督。坚持内部监督和社会监督相结合，在网站上公布监督举报联系方式，在中心设立监督举报信箱，有效推进群众监督和舆论监督，通过认真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加强了群众对我中心工作的监督，增强了群众的知情权、监督权。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本年度办理结果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问题

一是政府信息公开形式不够丰富，多为文字形式；二是对政府信息公开宣传力度需加强，让信息公开的重要性达到全覆盖。

（二）改进措施

针对上述情况，下一步我中心将认真梳理，继续按照要求做好信息公开工作，加强学习培训，提高业务水平；不断加大宣传力度，增强做好信息公开工作的责任感；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法规和有关规定，及时完善和充实主动公开信息，不断拓展政府信息公开的广度和深度，提高公开数量和质量。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霍邱县投资创业中心

2021年1月15日